

证券代码：301177

证券简称：迪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0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颖凤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监事会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各项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有关法律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保障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，兼顾了公司短期经营和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迪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30 日